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用不超过 5.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安排相关事宜,现金管理期限与授权期限不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 12 个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公告》。

近日公司在浙商银行绍兴上虞支行和建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开立了闲置募 集资金现金管理专户,详情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绍兴上虞支行	3371020210121800178756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44250200002800000046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特此公告。

华孚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